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次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相关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6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8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8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8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6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0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0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0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0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0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0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首钢基金	指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	指	2023年1-12月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首钢基金
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hougang fund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ShouGang Fund
法定代表人	赵民革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
注册地址	北京市 石景山区五一剧场路5号院1号楼6层608
办公地址	北京市 石景山区五一剧场路5号院1号楼六工汇A1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3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shougangfund.cn/
电子信箱	bp@shougangfund.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许华杰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联系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五一剧场路5号院1号楼六工汇A1栋
电话	010-82886788
传真	010-66008118
电子信箱	sgf-finance@shougangfund.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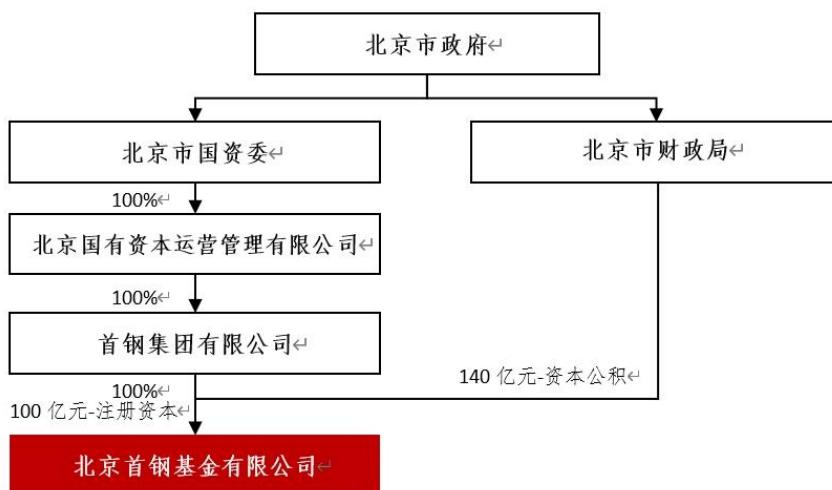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截止报告期末，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0% 的股权，其持有的发行人股权未被质押。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间接持有发行人 100% 的股权，其持有的发行人股权未被质押。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赵民革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赵民革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赵天旸、沈灼林、范勇宏、肖星、张建勋、王晓波、戴军

发行人的监事：郑之敏

发行人的总经理：赵天旸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许华杰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华杰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首钢基金是在习近平总书记“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提出的大背景下，由北京市政府和首钢集团共同发起设立的，首钢基金始终按照成为“国内顶级的细分领域产业并购基金和卓越的政府基金管理人”的定位，聚焦两个园区建设，大力布局城市综合服务业，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首钢基金母基金采用自我管理方式，于2015年3月4日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08895。首钢基金于2015年3月6日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股权投资基金注册，基金编号为SD5609。首钢基金已完成“全国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信用信息登记系统”登记备案，登记代码为190108。

母基金首钢基金由北京市财政局和首钢集团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京津冀协同发展产业投资基金设立运行方案的通知》（京财企[2014]2440号）分别出资100亿元成立。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请做好首钢产业转型发展基金设立和运行工作的通知》（京财资产[2018]2650号），北京市财政将通过北京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向首钢基金增资50亿元，截至目前，首钢基金目标募集规模250亿元，实际募集规模240亿元。

公司业务主要围绕母基金首钢基金开展，以股权投资与管理、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与

管理和产业整合并购与运营为三大业务板块，深刻践行“基金+基地+产业”的生态发展模式，主要投向包括区域产业基金及市场化 FOF、基础设施不动产、停车与城市更新、医疗健康、供应链及金融、新能源汽车与出行、智能制造与信息技术等领域。发行人基金结构由母子基金构成，即“1+N”模式，母基金投资于子基金或视具体情况与子基金共同投资，子基金以合伙制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公司经营活动的目的在于通过投资活动获得资本增值和投资回报，公司在进行风险管理与决定投资策略时，对投资工具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股东报告。因此，公司将持有的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和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首钢基金对其所投项目初始入账价值为其投资金额，且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后续计量采取的估值方法主要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可比公司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折现法、市盈率定价模型以及其他市场参与者通常采用的估值方法，采取估值时，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首钢基金特定相关参数。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私募股权投资行业

私募股权投资（PE）是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募集资金，对未上市的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主要通过 IPO、并购、转让、清算等方式退出，最终获得股权出售收益的一类投资基金。

中国对私募股权投资的探索源起于风险投资。20世纪80年代，中共中央发布《关于科学技术改革的决定》，其中提到关于支持创业风险投资的问题。20世纪90年代后，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大量海外私募股权基金进入中国，在中国掀起了私募股权投资的浪潮。但是在2004年深圳中小板发展之前，由于市场经济体制的差别、政策限制与干预、退出通道不通畅等原因，私募股权投资行业长期处于探索阶段，很多投资因无法回收成本而解散或倒闭。2004年深圳中小企业板正式挂牌交易，这为私募股权投资在中国提供了新的退出方式。2009年10月我国创业板正式开板、2014年新三板扩容等政策利好进一步拓宽了私募股权投资的退出渠道。2016年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私募股权投资对于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培育产业新动能的作用进一步凸显，2016年9月国务院出台的《关于促进创业投资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

等文件强调了创业投资战略意义，提出发展股权融资的具体举措，为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2018年，国家对创新创业、民营企业、新经济的扶持力度再进一步，密集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创新创业，加快发展人工智能、数字经济、高端制造等新经济产业的支持政策，从税收优惠、产业政策、资本市场支持等方面全方位助力打造创新创业的升级，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和助力高端制造产业转型升级。特别是2019年3月中央提出的设立科创板及注册制试点成功落地，这无疑将为投资科技创新的私募股权机构提供更便利快捷的退出渠道，行业将迎来进一步发展。

近年来全球经济增长有所放缓，2019年更是创下了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的最低增速，在这种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下，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进入从“量的增长”到“质的发展”的重要调整期，行业整体管理规模仍在保持较快增长。在此背景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行业仍保持平稳增长，呈现出管理人结构有所优化、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对战略新兴领域和中部地区的投资力度明显加大、退出形势总体向好等特点。在经济复苏预期推动下，进入2021年后股权投资市场明显回暖，中国投资市场出现“反弹”式增长。与此同时，受“互联网+浪潮”的影响，市场上也涌现出一大批互联网股权投资平台。

2) 政府投资引导基金行业

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是指由政府设立并按市场化方式运作的政策性基金，主要通过扶持创业投资企业发展，引导社会资金进入创业投资领域。引导基金的宗旨是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放大效应，增加创业投资资本的供给，克服单纯通过市场配置创业投资资本的市场失灵问题。特别是通过鼓励创业投资企业投资处于种子期、起步期等创业早期的企业，弥补一般创业投资企业主要投资于成长期、成熟期和重建企业的不足。

(2) 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是在北京市政府支持下，首钢集团发起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管理北京市政府和首钢集团发起设立的政府投资引导基金。近年来，作为首钢集团向城市综合服务商转型的排头兵，同时也作为北京市委、市政府持续支持首钢转型发展核心平台，首钢基金发展迅速，坚持贯彻落实习总书记视察北京和首钢园区的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支持首钢转型、持续助力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京津冀协同发展。

首钢基金始终按照“成为国内顶级的细分领域产业并购基金和卓越的政府基金管理人”的定位，聚焦两个园区建设，大力布局城市综合服务业，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公司获得标普BBB+、惠誉A-、中诚信AAA评级，为国内首家获得此等评级的具有政府背景的基金机构。还荣获了投中最佳私募股权投资机构TOP50、清科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有限合伙人20强等行业荣誉。

(3) 公司的竞争优势

1) 政府与大型国企的支持，具有持续募集资金能力与丰富优质项目资源

首钢基金是北京市政府为推动国家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而成立，作为北京市政府和首钢集团出资的母基金，发挥资金引桥的作用，运用资本的杠杆，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关键领域。首钢基金与北京市政府有着天然的联系，立足于首钢基金战略指导委员会的战略和政策指导，使得首钢基金的投资方向与策略能够完全切合国家宏观政策引导。从首钢集团的发展战略来看，首钢集团充分利用现有产业基础，由钢铁业为主转向钢铁业、园区开发与运营管理、产业基金与资产管理三大主业齐头发展之路，而首钢基金作为产业基金与资产管理板块的重要平台，在深化产融结合助力集团产业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通过政府和国有大型产业集团的支持，一方面，首钢基金与市场上大多数基金相比，具有较为雄厚的产业资源背景，保证首钢基金的持续募集资金能力；另一方面，首钢基金在京津冀协同发展、非首都功能疏解等宏观政策所带来丰富的项目资源竞争中具有竞争优势。

2) 围绕园区开发与新产业培育，发展空间巨大

园区指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是首钢北京地区钢铁冶炼 2010 年底全面停产后腾退出的巨大空间，所在地区是北京西部转型发展的核心区，规划占地面积 8.63 平方公里，随着北京市全面推进世界城市建设，加快西部地区绿色转型发展，建设“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打造“北京服务”、“北京创造”品牌，首钢北京地区将成为生产性服务业、文化创意产业、高技术产业及高端制造业的创业乐园和投资热土。2022 年冬奥会为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带来新的增长契机，根据 2019 年 2 月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加快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发展建设打造新时代首都城市复兴新地标行动计划（2019 年—2021 年）》，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将围绕打造新时代首都城市复兴新地标，大力推进文化传承、生态治理、产业培育和活力营造，加快冬奥广场片区改造建设，建成首钢滑雪大跳台中心本体，实现公共服务配套区项目开工，协同推动三面貌明显改善。

首钢基金作为政府财政资金创新试点与首钢集团产融结合发展战略的重要平台在园区发展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为了更好的抓住园区建设所提供的丰富的储备企业资源，首钢基金制定的“基金+基地+产业”的业务模式，引资、引智、引业并重，深耕园区建设。随着京津冀协同发展、首都经济圈建设、一带一路、城市升级与转型等政策群的落地以及 2022 年冬奥会的举办，未来，园区的潜力机会将被进一步挖掘，而首钢基金也将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3) 专业人才优势与市场化的管理体制

首钢基金始终坚持市场化运作，组建了一支拥有丰富投资、投行、法律、咨询、实业、财务等方面经验与人脉的业务团体，并积极探索出一条适合自身发展、有利于团队成长的市场化管理体制。

以业绩为导向的全面市场化选人用的人才策略与实践以及扁平化管理使公司在新项目推进中形成各业务板块之间的联动，信息共享、互相助力，使人员效率达到最大化；市场化的薪酬制度与严格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市场化选聘、考核、奖惩和退出机制，严格任期管理和目标考核，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挂靠行政级别，每个岗位设置明确的绩效指标，员工薪酬与绩效考核紧密挂钩，并实行合理的末位淘汰制度；对投资项目的全投资周期负责制，投资团队对项目立项、项目尽调、项目投资、投后管理、项目退出全周期进行跟踪管理；员工内部轮岗制度，以提升员工综合业务能力，培育专业领域的领军人才。

4) 专业高效的投资流程

首钢基金建立了一套兼具高效系统与风险控制的投资业务流程，涵盖项目收集、投资决策、投后管理、项目退出四个阶段，四个阶段中各部门分工明确又相互衔接，在严格把控项目风险，保护国有资产价值的基础上，高效准确的完成项目选择、审核、投资等方面的工作。

5) 增值服务优势

增值服务是投资机构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在投资领域发挥专业化优势，从而形成有效的增值服务。首钢基金在专注股权业务投资的同时，不断丰富完善自身金融产业链，提升提供增值服务，设立多个金融与实体公司，为企业提供成长中各阶段所需的一体化服务，助力企业快速成长，提高项目投资价值。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3	-	100.00	40.16	8.91	-	100.00	46.07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利息收入	0.74	-	100.00	6.71	0.92	-	100.00	4.76
投资收益	5.81	-	100.00	52.67	9.49	-	100.00	49.07
基金管理费收入	0.03	-	100.00	0.27	0.00	-	100.00	0.00
其他	0.02	-	100.00	0.19	0.02	-	100.00	0.10
合计	11.03	-	100.00	100.00	19.34	-	100.0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不涉及具体产品或服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 2023 年，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44,275.10 万元，同比下降 50.33%，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受经济复苏不及预期、外围持续加息以及地缘冲突等因素导致 A 股、港股回撤较大所致，公司持有上市资产整体增值收窄。

(2) 2023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为 58,107.98 万元，同比下降 38.76%，主要原因系上年部分项目集中减持，处置收益较高。

(3) 2023 年，发行人基金管理费收入为 257.64 万元，同比上升 41,853.88%，主要原因系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的基金实收资本增加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目标

首钢基金作为首钢集团实现产融结合发展战略的重要平台，同时肩负着促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非首都功能疏解的历史使命，公司远景规划目标为打造国内一流的产业基金与资产管理机构。在这一历史使命与远景的基础上，首钢基金“十四五”期间发展战略规划如下：

(1) 服务集团产业转型与高质量发展，

整合存量产业对接资本市场。一是协助集团钢铁业资本运营，实现一级资本放大和助力集团公司现金回流；二是研究集团矿业资源整合并组织实施，探索与首钢股份、首钢资源对接或独立上市；三是助力整合集团环保等产业，通过战略投资、投行服务、投资并购，扩大产业规模，对接资本市场，培育成为行业旗舰公司。对集团财务投资类股票资产进行管理并择机减持。

助力降低有息负债，推动重资产向轻资产转变。一是发行低利率债券，支持集团财务

运作；二是落实集团的园区战略安排及投融资需求，成立园区开发基金参与园区投资建设，并通过引入战略投资、发行 REITs 等，盘活集团园区重资产；三是研究集团宾馆、酒店、写字楼等不动产资源整合，探索对接公募 REITs；四是提高存量产业的资产证券化率，增加股权资本，减少债务资本规模。

助力集团上市公司高质量转型。一是支持首钢股份的资本运作，协同投资并购钢铁主业延伸的新材料及新增业务；二是战略投资香港首控的四个上市平台公司，做实做强，提升市值，扩大股市融资功能，协力推动业务重组和产业转型升级。

助力培育集团新产业。增量方面，将医疗、空间运营业务培育壮大，成为行业旗舰公司的同时，围绕新材料等集团重点关注领域，为集团培育具有控制力的新产业，力争形成 2 个新产业和 1 家上市公司平台；存量方面，协助北冶公司引战并出资，择机成立产业基金收并购外部优质业务资源；推动朗泽公司上市；设立基础设施基金收并购外部优质潜力项目，发行 REITs。

（2）做好基金管理，扩大资产管理规模

发起成立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基金、产业基金，多层次、多产品线募资，储备充足的发展资金。预计到 2025 年，实现首钢基金资产管理规模达到 700 亿元，进入行业 TOP30。

（3）聚焦专业化产业领域精准投资

通过统筹资金使用、聚焦产业领域、协同联动投资等多重策略，首钢基金层面（含转型基金、京西控股）预计完成新增出资 165 亿元。主要覆盖战略性投资、基础设施领域投资、财务性投资等三个方面。其中，战略性投资以“产业培育—注入上市公司平台—价值提升—再投资/融资”为策略；基础设施不动产着重构建“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资产运营管理+REITs 发行+REITs 平台管理”闭环，获取不同环节收益；财务性投资着重于母基金业务，力争成为北京市级为产业发展做出贡献的大型产业基金管理平台。

（4）提升产业精益运营能力

提升战略投资及基础设施不动产领域的产业精益运营能力，提高 ROE 水平，实现规模效益行业领先。以科技推动、标准化体系、赋能生态和创新模式为产业公司运营策略，实现企业提质增效并培育新的增长点。一是医疗板块收入规模达到 65 亿元，利润规模超过 6 亿元，市值规模超过 110 亿元。业务模式创新，医疗资产运营体系标杆建立，以科技推动打造竞争优势，单体医院管理提升的系统性标准化方案形成。二是创业公社营业收入 15 亿元，净利润 1.8 亿元。营运面积扩大，出租率提升，优质资产拓展和营销能力大幅增强，互联网智能化平台水平提高。三是基础设施不动产方面，园区资产年度分红率 4%-5%，年度收益增长率 3%-4%。

（5）加大资本运作力度，推进产业公司上市，打造 REITs 闭环

一是持续打造首钢基金核心竞争力，优化资本结构，推动实现首颐医疗、创业公社等产业公司上市。二是紧抓 REITs 机遇，打通基础设施不动产领域闭环。三是战略投资上市

公司，拟战略投资1家或以上的上市公司平台，使其能够与已投企业实现一、二级市场联动运作。四是做实京西控股，布局境外投资，赋能集团在港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完成设立并管理境外产业基金，拓宽境外融资渠道。五是对集团财务投资类股票资产进行管理并择机减持。

（5）建立投资运营生态系统服务平台，形成特色优势

打造首钢基金的核心优势，建立投资运营生态赋能平台，形成高效有序、协同运行的机制，成为基金持续募资的后盾、投资标的来源、投后赋能增值的引擎、资本运作的支持。一是巩固存量，扩大增量，优化质量。盘活已有战略生态资源，扩大覆盖范围，加大与战略客户、产业龙头、国际金融机构的合作紧密度。二是完善组织与系统管理。统筹、建设并系统管理分散在各部门的资源，实现信息化平台共享，协同增效。三是建立生态系统平台与业务环节的赋能路径和协同机制。四是对标一流企业，通过打造核心能力，完善标准化管理体系，打破运营管理能力的“天花板”，全面提升运营质量，巩固首钢基金品牌，成为行业一流产业基金及资产管理机构。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

1)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9,553.49万元、-10,461.53万元和-44,831.96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且2022年度以及202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以及202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业务并处于业务规模迅速扩张期，新增项目投资、购置证券资产以及支付日常业务相关费用等现金流出金额大于当期处置金融资产和项目投资收益等带来的现金流入。若公司未来继续加大投资力度和扩大融资规模，同时已投资项目不能成功退出，可能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的波动有进一步加大的风险。

2) 竞争风险

近年来，国内外众多大型产业集团都在设立发展金融业务单位，提升市场竞争力，主要有金融业务单位协同扩张企业主营业务和金融业务单位多元化投资两种形式。随着我国经济加速转型和金融市场逐步开放、各个产业集团在金融领域的布局不断扩张，产业和金融之间的融合程度越来越高。目前国内已经有几家大型产业集团在十几年前就设立金融业务单元，如宝钢集团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华宝投资有限公司、中航工业集团控股的中航资本等。这些产业集团在金融板块上布局较早，在规模和经验上具有较大的优势。随着发行人业务的扩张，在竞争环境中，未来发行人若不能在竞争中寻得持续优势，将会面临一定的竞争风险。

3) 宏观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所投资的部分项目的收益水平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衰退，可能对发行人的部分项目收益产生不利影响。在当前世界经济形式依然复杂严峻，国内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等背景下，影响宏观经济的不确定因素增多，被投资企业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发展趋势可能会给发行人的投资活动和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4) 管理模式调整的风险

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企业的管理模式和经营理念需要根据环境的变化而不断调整，因而对发行人的管理人员素质及人才引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5) 行业政策风险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4年1月17日根据中国证监会授权，发布《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要求基金管理人及时登记填报相关信息，对其管理的基金进行备案，并按期报送基金的相关信息。根据2014年8月证监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如果不履行基金备案登记，将面临被警告、罚款等行政处罚。新的监管政策下，所有私募基金均需要备案，公开基金的相关信息。同时，新的政策还对私募基金管理机构从业人员的任职资格条件等提出了要求。在行业政策的不断变化下，如果公司未能不断迅速适应新的政策环境，将会带来一定政策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完整经营管理体系，业务运营系统独立，自主经营，自担风险。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无违规兼职。各层级人员按职责权限履职。

3、资产独立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置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技术、管理等各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财务管理体系完整，财务管理制度完备，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依法独立纳税。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关联交易依据交易性质和金额大小通过经理会等机构进行审批决策，公司关联交易应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开、公平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否则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目前发行人关联交易主要为集团体系内的资金集中运营管理，即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往来及相应的利息收入。存款利率依据监管要求及市场行情确定。

发行人财务人员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建立关联交易台账，对交易时间、金额和交易完成状况进行登记。财务人员在年末应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形成分析报告，经财务主管审核、财务总监审阅。

发行人每年会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主要内容。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存款利息收入	0.69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是 否**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首基01、22首钢基金债01
3、债券代码	184196.SH、2280003.IB
4、发行日	2022年1月11日
5、起息日	2022年1月13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月13日
7、到期日	2027年1月13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次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首基01
3、债券代码	115204.SH
4、发行日	2023年6月19日
5、起息日	2023年6月21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6月21日
7、到期日	2028年6月21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次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4196.SH、2280003.IB
债券简称	22首基01、22首钢基金债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即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债券票面利率0至3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0.01%）2、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

债券代码	115204.SH
债券简称	23首基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以及第4年末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2、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或第4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4196.SH、2280003.IB
债券简称	22 首基 01、22 首钢基金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债权代理人机制、持有人会议机制、交叉违约条款、事先约束条款、加速到期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

债券代码	115204.SH
债券简称	23 首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受托管理人机制、持有人会议机制、偿债资金来源及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偿债资金来源及偿债保障措施持续监测承诺、偿债资金来源、偿债保障措施未达预期承诺的应对措施、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涉及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115204.SH

债券简称：23 首基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8.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47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4.51 ²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7 亿元用于基金出资、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使用 34,400.00 万元用于基金出资，使用 871.8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²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含资金存储期间利息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	----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53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9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于支付房屋租金及中介机构费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3.44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用于北京城市副中心基金出资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4196.SH、2280003.IB

债券简称	22首基01、22首钢基金债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保证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保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权代理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等，基本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予以执行

债券代码：115204.SH

债券简称	23首基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全面加强公司有关偿债事项的管理、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予以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益佳、马芳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4196.SH、2280003.IB
债券简称	22首基01、22首钢基金债01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楼
联系人	王新亮
联系电话	010-56839300

债券代码	115204.SH
债券简称	23 首基 01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7 层
联系人	韩沛沛
联系电话	010-83939717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196.SH、2280003.IB
债券简称	22 首基 01、22 首钢基金债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集团及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及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2022年12月31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16号的上述规定对本集团和本公司2022年度当期损益、2022年1月1日和2022年12月31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395,089.05	426,413.02	-7.3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654.97	646,504.17	0.64	-
应收账款	-	0.65	-100.00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收回，无新增发生
预付款项	92.43	204.46	-54.79	主要是日常预付款项到票核销所致
其他应收款	46,218.66	61,521.40	-24.8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流动资产)	-	4,484.02	-100.00	主要是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在非流动资产项下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79.7	179.52	278.62	主要是增值税进项税额留抵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78.23	452.8	27.7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61,559.49	1,913,656.16	7.73	-
固定资产	207.19	296.16	-30.04	主要是固定资产按准则要求摊销所致
在建工程	-	7.1	-100.00	主要是由于在建工程完工转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7,397.44	19,632.99	-11.39	-
无形资产	43.86	43.88	-0.0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非流动资产)	8,307.62	-	100.00	主要是由于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在非流动资产项下及本年项目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97 亿元和 14.9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5.0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	超过 1 年（不含）		

			年(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45	14.52	14.97	100.00
银行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45	14.52	14.9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97 亿元和 14.9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5.0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45	14.52	14.97	100.00
银行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45	14.52	14.9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应付职工薪酬	8,117.59	7,764.53	4.55%	-
应交税费	780.43	916.2	-14.8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7.50	3,567.50	49.61%	主要是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列示在内所致
其他应付款	6,673.59	5,474.77	21.90%	-
递延所得税负债（流动负债）	-	6,766.60	-100.00%	主要是将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在非流动负债项下所致
应付债券	149,727.64	119,730.42	25.05%	-
租赁负债	17,576.22	21,660.01	-18.85%	-
递延所得税负债（非流动负债）	97,761.42	76,372.24	28.01%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9.57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88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成都首钢丝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否	70%	主要投资新能源汽车领域	10.88	7.75	5.31	5.28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为-4.48 亿元，净利润为 7.87 亿元，差异较大，主要因为净利润中包括部分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此外，2023 年新增项目出资略大于现金回流，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值。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同时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本公司办公室进行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0,890,489.93	4,264,130,175.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6,549,717.54	6,465,041,740.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	6,509.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24,286.63	2,044,626.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62,186,568.40	615,214,037.0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40,235.26
其他流动资产	6,796,988.63	1,795,176.53
流动资产合计	10,927,348,051.13	11,393,072,501.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82,274.12	4,527,986.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615,594,922.74	19,136,561,634.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71,875.84	2,961,574.06
在建工程	-	71,037.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3,974,360.70	196,329,932.94
无形资产	438,619.57	438,838.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076,192.0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80,938,245.06	19,340,891,003.76
资产总计	31,808,286,296.19	30,733,963,505.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1,175,899.82	77,645,337.44
应交税费	7,804,275.05	9,161,963.91
其他应付款	66,735,872.39	54,747,690.5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75,001.11	35,67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666,031.52
流动负债合计	209,091,048.37	244,896,023.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497,276,449.34	1,197,304,184.4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5,762,153.40	216,600,099.8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7,614,150.75	763,722,395.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0,652,753.49	2,177,626,680.20
负债合计	2,859,743,801.86	2,422,522,703.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867,429,909.86	15,867,429,909.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3,221,170.24	520,198,609.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7,891,414.23	1,923,812,28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948,542,494.33	28,311,440,801.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948,542,494.33	28,311,440,80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808,286,296.19	30,733,963,505.38

公司负责人：赵天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18,206,718.26	4,174,926,020.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14,125,596.35	3,045,632,967.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79,884.63	1,907,932.69
其他应收款	459,797,790.23	613,045,258.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96,988.63	1,795,176.53
流动资产合计	7,999,806,978.10	7,837,307,356.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54,563,001.36	2,454,563,00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610,728,065.98	19,133,762,205.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64,118.05	2,944,043.12
在建工程	-	71,037.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3,619,656.38	195,549,583.43
无形资产	438,619.57	438,838.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41,413,461.34	21,787,328,709.02
资产总计	31,241,220,439.44	29,624,636,065.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5,813,124.82	73,555,337.44
应交税费	6,369,060.99	7,985,885.81
其他应付款	66,039,918.30	53,785,352.95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058,312.55	35,67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666,031.52
流动负债合计	201,280,416.66	238,667,607.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497,276,449.34	1,197,304,184.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5,762,153.40	215,865,221.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7,587,932.62	763,711,170.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0,626,535.36	2,176,880,577.10
负债合计	2,851,906,952.02	2,415,548,184.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867,429,909.86	15,867,429,909.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3,221,170.24	520,198,609.60
未分配利润	868,662,407.32	821,459,361.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389,313,487.42	27,209,087,88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241,220,439.44	29,624,636,065.84

公司负责人：赵天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02,515,400.17	1,934,141,668.92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74,185,926.70	91,956,224.1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2,751,040.95	891,337,675.94
投资收益	581,079,846.39	948,859,552.61
基金管理费收入	2,576,438.37	6,141.12
其他业务收入	1,922,147.76	1,982,075.14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3,974,136.39	210,927,366.66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54,306.32	94,345.5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2,744,243.41	161,710,010.80
研发费用		
资产处置损失	31,110.48	-
财务费用	49,344,476.18	49,123,010.2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88,912,932.42	36,909,943.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7,454,196.20	1,760,124,246.00
加：营业外收入	27,799.41	0.01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0	485,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6,981,995.61	1,759,639,246.01
减：所得税费用	169,880,303.00	332,507,377.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101,692.61	1,427,131,868.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101,692.61	1,427,131,868.5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7,101,692.61	1,427,131,868.5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天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6,933,489.36	2,429,096,567.64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177,024.89	26,809.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5,190,980.45	155,931,661.31

研发费用		
资产处置损失		
财务费用	49,311,115.31	49,114,008.5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45,465,623.43	11,456,188.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10.48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6,688,881.66	2,235,480,276.45
加：营业外收入	27,799.40	0.01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6,216,681.06	2,235,480,276.46
减：所得税费用	195,991,074.66	492,954,770.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0,225,606.40	1,742,525,505.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0,225,606.40	1,742,525,505.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赵天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37,534.25	1,381,6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495,057.46	91,956,224.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106,336.48	973,038,944.05
收回投资成本的现金	11,273,965,586.95	8,280,169,973.2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577.46	11,456,188.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84,736.36	38,759,08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3,132,828.96	9,396,762,014.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00,505,811.51	8,456,806,318.3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805,534.02	67,698,640.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041,724.92	732,366,357.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99,402.73	244,505,99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31,452,473.18	9,501,377,30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319,644.22	-104,615,291.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1,277.76	2,349,825.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277.76	2,349,82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697.76	-2,349,82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00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8,400,000.00	1,346,35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82,213.12	12,706,91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882,213.12	1,359,056,918.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17,786.88	-659,056,918.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930,555.10	-766,022,03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4,130,175.79	5,030,152,211.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1,199,620.69	4,264,130,175.79

公司负责人：赵天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利息收入的现金	13,863,407.88	91,201,167.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7,094,514.86	901,797,501.50
收回投资成本的现金	7,219,519,735.03	4,860,277,013.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577.46	11,456,188.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54,653.33	13,183,64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7,075,888.56	5,877,915,52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17,100,783.76	5,295,756,358.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57,339.73	56,818,90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574,194.09	418,375,93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96,932.87	251,807,88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29,029,250.45	6,022,759,08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53,361.89	-144,843,562.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0.00	-
子公司分红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2,58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1,277.76	2,341,926.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277.76	2,341,92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271,302.24	-2,341,926.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0	7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00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8,400,000.00	1,346,3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99,030.31	12,575,140.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399,030.31	1,358,925,14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00,969.69	-658,925,140.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081,089.96	-806,110,63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4,926,020.76	4,981,036,650.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8,844,930.80	4,174,926,020.76

公司负责人：赵天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